

证券代码：600287 证券简称：江苏舜天 公告编号：临2024-002

江苏舜天股份有限公司

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江苏舜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于2024年3月22日以书面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通知，会议于2024年3月25日以通讯方式召开，会议应由5位董事参与表决，实际5位董事参与表决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会议由董事长高松先生主持，经过充分讨论，一致通过如下决议：

一、公司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

本议案详见临2024-003《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公告》。

董事会表决本项议案时关联董事高松先生、杜燕女士回避表决，本议案经其他三位非关联董事表决一致通过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，全体独立董事一致通过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回避2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二、关于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预案，并提交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

根据公司承担的国家对外物资援助业务发展需要，同时结合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全面落实经营范围登记规范化的要求，公司拟对经营范围进行调整。同时，根

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和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》等文件规定，公司拟对《公司章程》同步实施修订。

详见临 2024-004《关于修订<公司章程>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三、关于修订《信息披露管理制度》的议案

为了规范公司信息披露行为，加强信息披露事务管理，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——信息披露事务管理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董事会对《信息披露管理制度》进行修订，公司原《信息披露管理制度》同时废止。

修订后的《信息披露管理制度》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.sse.com.cn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四、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

详见临 2024-007《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舜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七日